

粤府土审（授）〔2025〕135号

##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沙迳水库建设工程用地 建设用地农用地转用的批复

广州市人民政府：

《广州市从化区人民政府关于申请沙迳水库建设工程用地土地征收的请示》（从府报〔2025〕10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市从化区将农民集体所有农用地20.6918公顷（其中耕地2.2395公顷）和未利用地1.0061公顷转为建设用地。

二、请你市人民政府负责落实补充耕地。督促补充耕地责任单位认真按照补充耕地方案，补充数量相等、质量相当的耕地，落实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

三、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25年6月20日